

美和科技大學



口腔衛生學科

課程規範

課程名稱：

長期照顧保險與法規

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制定

1. 課程基本資料：

科目名稱	中文	長期照顧保險與法規	
	英文	Long-term Care Insurance and Regulation	
適用學制	日間部	必選修	選
適用部別	五專	學分數	2
適用系科別	口腔衛生學科	學期/學年	一學期
適用年級/班級	二年級	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	無

2. 口腔衛生學科目標培育人才

依據 UCAN 系統，本課程以培養「專業職能」為目標。

專業職能	就業途徑	職能
	醫療服務人才 (瞭解長期照顧制度與保險之政策與法規架構、具備法規解讀與制度应用能力、能將法規與政策應用於專業照護與管理)	P1 建立醫病關係以協助評估、了解身心健康問題。
		P2 分析身心健康問題及病人需求，以訂定醫療照護計畫。
		P3 執行並落實醫療照護措施。
		P4 追蹤醫療照護效果。
		P5 依醫療照護或病人需求進行轉介或轉銜，以協助病患得到持續性照護。
		P6 執行及推廣社區醫療及照護保健相關活動。

3.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

課程 \ 職能	主要專業職能(M)	次要專業職能(A)
長期照顧保險與法規	P2 分析身心健康問題及病人需求，以訂定醫療照護計畫。 P3 執行並落實醫療照護措施。	P1 建立醫病關係以協助評估、了解身心健康問題。 P5 轉介銜接。 P6 執行及推廣社區醫療及照護保健相關活動。

註：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「主要」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「次要」相關職能

4. 教學目標

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：

- (1). 瞭解臺灣長期照顧政策與保險制度之發展背景
- (2). 熟悉現行長期照顧服務法、相關保險示範條款及法規架構
- (3). 掌握長照保險給付、申請、審查與監督機制
- (4). 能比較國內外長照保險制度之異同並進行案例分析
- (5). 建立長照法規應用於專業實務及政策分析的能力

5. 課程描述

5.1 課程說明

「長期照顧保險與法規」課程著重於長期照顧制度與保險法規的理解與應用。內容涵蓋政策發展、制度設計、法律規範與實務操作。學生將透過講授、案例討論、法規解讀與模擬演練，培養分析政策法規與應用於照護管理的能力。

5.2 課程規劃

課程內容規劃	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	時數
課程導論	M(P2), A(P1)	2
長期照顧制度發展與背景	M(P2), A(P1)	2
長期照顧保險基本概念	M(P2), A(P1)	4
長期照顧服務法架構	M(P2), A(P3)	2
長照保險制度（給付、申請、財務）	M(P3), A(P5)	2
法規條文解析與案例研討	M(P2), A(P6)	4
期中評量	—	2
國際比較（日本、德國、韓國制度）	M(P2), A(P6)	2
長照機構管理與法規要求	M(P3), A(P5)	2
保險與法規之爭議案例分析	M(P2), A(P6)	4
未來趨勢與政策挑戰	M(P2), A(P6)	4
綜合討論與模擬演練	M(P2), A(P1,P5)	4
期末評量	—	2

5.3 教學活動

- (1). 課堂講授與法規條文解讀

- (2). 分組討論與案例研討
- (3). 政策與法規文件閱讀與報告
- (4). 模擬保險申請與給付流程演練
- (5). 測驗與書面報告

6. 成績評量方式

作業及平時成績 40% (包含出席率、上課表現與討論、作業)
期中考試 30%(英文題型佔期中考總分 10-20 %)
期末考試 30%(英文題型佔期末考總分 10-20 %)

7. 教學輔導

7.1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對象：

- (1). 成績欠佳之學生：凡學習成效不佳、動機不強之學生，特別提醒外並於安排於課輔時間了解原因並輔導，同時強化學生於報告及討論等平時成績的參與及重視。
- (2). 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：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，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、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，指導其深入相關領域知識的追求。
- (3). 學習進度落後，以及期中考和成績低於60 分的同學，依「美和科技大學學生課業及考照輔導辦法」，配合教師發展中心「同儕輔導」、成績預警制度進行輔導。

7.2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之實施

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，採下列之一種(或以上)方式進行：

- (1). 分組互助教學：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，將學生予以分組，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，已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，並可借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。
- (2). 課後輔導：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（Office Hours），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。
- (3). 補救教學：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，進行課後作業練習，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。

7.3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

- (1). 輔導時間：依照老師當學期 Office Hour 時間、或下課時間立即解答學生問題
- (2).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：
 - 1) 授課教師：

- 2) 校內分機：
- 3) 授課教師 Email：
- 4) 教師研究室：